泰信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 年 1 月 19 日

§1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已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为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信蓝筹精选混合
交易代码	290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 年 4 月 2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0,630,545.23 份
投资目标	通过投资于在中国经济可持续发展过程中具有核心竞争优势、在其所属行业内占有领先地位、业绩持续增长、分红稳定的优质蓝筹公司，分享中国经济发展的成果。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条件下，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持续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大类资产配置和“自下而上”的精选证券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充分发挥投资管理人的研究优势，通过投资具有核心竞争优势、在其所属行业内占有领先地位、业绩持续增长、分红稳定的优质蓝筹公司，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条件下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持续增长。
业绩比较基准	75%*沪深 300 指数 + 25%*上证国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中高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适合于能够承担一定股市风险，追求资本长期增值的个人和机构投资者。
基金管理人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 年 10 月 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8,761,571.12
2.本期利润	-13,401,436.2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7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2,125,693.6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53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12%	1.24%	3.84%	0.60%	-12.96%	0.64%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75%*沪深 300 指数+25%上证国债指数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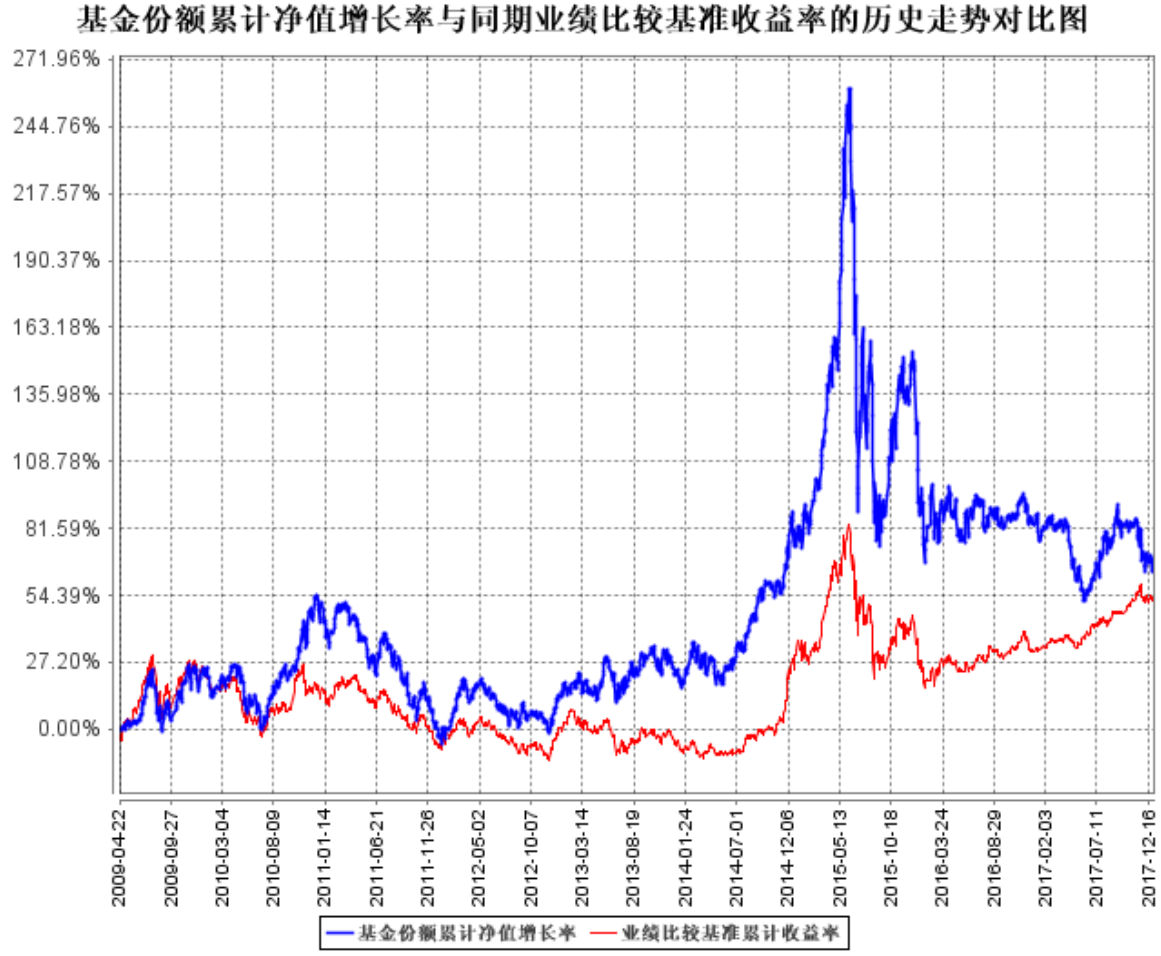

注：1、泰信蓝筹精选股票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9 年 4 月 22 日正式生效。 本基金自 2015 年 8 月 7 日起变更为混合型基金。

2、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满，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 60%-95%投资于股票，基金资产的 5%-40%投资于债券、现金类资产及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3%，资产支持证券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车广路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泰信国策驱动基金经理	2015 年 2 月 5 日	-	10 年	工商管理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7 年 6 月进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研究员、高级研究员、泰信蓝筹精选混合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2 年 3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21 日担任本基金经理；自 2014 年 6 月 21 日至 2016 年 1 月 27 日担任泰信发展主题混合基金经理。自 2015 年 10 月 27 日开始担任泰信国策驱动混合基金经理。

注：1、以上日期均是指公司公告的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泰信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本基金管理人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的投资运作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1]18 号），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适用于所有投资品种，以及所有投资管理活动，涵盖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环节，从研究、投资、交易合规性监控，发现可疑交易立即报告，并由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公平交易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评估。

公司所有研究成果对公司所管理的所有产品公平开放，基金经理严格遵守公平、公正、独立的原则下达投资指令，所有投资指令在集中交易室集中执行，投资交易过程公平公正，投资交易监控贯穿于整个投资过程。

本报告期内，投资交易监控与价差分析未发现本基金与其他基金之间存在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亦无其他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四季度，A 股市场在上证指数突破 3450 点之后开始调整。在调整之后市场出现分化，业绩稳定性高的消费白马股再次被市场追捧。而二三季度表现较好的周期和新能源汽车板块则出现了较大的调整。分行业看，食品饮料、家电、医药和石油石化表现较好，而军工、纺织服装、计算机、有色金属和轻工制造表现较差。本基金在四季度初，对所有周期性行业股票进行了获利了结。在 11 月又减持了一部分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股票。增持了部分蓝筹股，消费白马股，军工、创新药和先进制造板块的个股。继续持有了大部分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相关股票。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95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1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84%。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4,095,738.64	89.79
	其中：股票	124,095,738.64	89.7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733,584.17	7.77
8	其他资产	3,377,176.98	2.44
9	合计	138,206,499.7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390,000.00	1.81
B	采矿业	5,566,008.05	4.21
C	制造业	103,705,230.59	78.4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843,500.00	1.4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52,500.00	1.5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256,400.00	2.46
J	金融业	3,505,600.00	2.6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776,500.00	1.34
S	综合	-	-
	合计	124,095,738.64	93.9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沪港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694	顾地科技	464,000	7,127,040.00	5.39
2	002460	赣锋锂业	70,000	5,022,500.00	3.80
3	002202	金风科技	250,013	4,712,745.05	3.57
4	300225	金力泰	280,071	4,677,185.70	3.54
5	600055	万东医疗	250,000	3,987,500.00	3.02
6	300477	合纵科技	170,000	3,704,300.00	2.80
7	000063	中兴通讯	90,000	3,272,400.00	2.48
8	603799	华友钴业	40,000	3,209,200.00	2.43
9	002773	康弘药业	49,988	3,083,259.84	2.33
10	601600	中国铝业	450,000	3,001,500.00	2.2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说明。

1、顾地科技 2017 年 12 月 22 日公告称，公司实际控制人任永清涉嫌信息披露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其进行立案调查。目前公司仍处于停牌中，我们也将继续跟踪事件的进展。

2、万东医疗于 2017 年 7 月 15 日公告，公司董事长吴光明先生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调查通知书>，因涉嫌内幕交易，对其进行调查。本次立案调查事项系针对吴光明先生个人的专项调查，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受影响。本基金也将密切关注和跟踪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5.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5,623.2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261,245.1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268.88
5	应收申购款	37,039.7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377,176.9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694	顾地科技	7,127,040.00	5.39	重大事项
2	300225	金力泰	4,677,185.70	3.54	重大事项
3	601600	中国铝业	3,001,500.00	2.27	重大事项

5.11.6 本报告涉及合计数相关比例的，均以合计数除以相关数据计算，而不是对不同比例进行合计。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32,751,315.4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30,139.0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3,950,909.2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0,630,545.2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原泰信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泰信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泰信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泰信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本报告分别置备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住所，供投资者免费查阅。在支付必要的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有效的工作时间内取得本报告及上述备查文件的复制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直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www.ftfund.com)查阅上述相关文件，或拨打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5988，021-38784566)，和本基金管理人直接联系。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9 日